

##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

西安火车站地区管理委员会为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派出机构，负责火车站地区日常管理、综合管理执法和综合治理的组织协调工作。鉴于火车站地区人员密集、客流量大等特点，为加强秩序管控，在北广场内及周边进出口处派驻保安，24小时进行执勤、巡逻，协助进行城市治理相关工作。

### 一、招标期限、人数及要求：

- 1、合同期限：二年
- 2、保安队伍为 133 人；
- 3、全年经费平均按月结算。
- 4、费用包括人员工资、食宿、办公、保安器材、社保、意外险等一切费用。

### 二、保安队伍建设要求：

#### 人员要求：

1、要求所配备的保安人员年龄在 18 周岁-45 周岁，无不良行为和违法犯罪记录。无精神病（或家族史），无生理缺陷，无传染病、无口吃。

2、保安员具备国家承认的初中学历以上，管理者以上人员同时具备本岗位两年以上工作经验。

3、要求具体描述所配备保安人员的各年龄段结构占比、从业经历（重点描述 35 岁以下人员占比，退伍军人占比等）。

4、具备基本法律知识及保安相关的政策、规定；具备一定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；具备与岗位职责相应的观察、发现、处置问题的能力；具备使用基本消防设备，通讯器材、技术防范设施设备和相关防卫器械技能；掌握一定防卫和擒敌技能。

5、所有员工统一着装，佩戴明显标志，工作规范，作风严谨，保安管理应用现代化管理手段，提高管理效率。

### 三、管委会保安服务工作内容

1、设置固定岗，提供咨询、救助服务，接受群众投诉及固定岗周边环境卫生的管控。

2、协助公安机关治理，驱离三托（车托、店托、票托）行为，确保旅客人、财、物安全。

3、协助公安机关，治理车辆乱停乱放，制止机动车非机动车辆乱停乱靠阻碍交通，辅助交通疏导，加大夜间安保服务力度，协助打击非法营运和不规范营

运行为。

4、配合城市管理部门做好管辖区域人员疏导工作，以治“乱”为重点，规范共享单车停放秩序。协助加强道沿以上秩序管理，维护广场秩序。

5、协助综合执法大队驱离非法占道经营的无证流动摊贩和饮食摊点。以治“差”为重点，加强经营秩序整治重点关注商业门店和摊贩以次充好、售假等问题，协助净化经营环境。

6、配合城市管理部门做好综合维稳及社会治安辅助工作；加强日常巡查，以治“脏”为重点，协助加强环境卫生整治。关注辖区门店落实环境卫生门前“三包”制，督促门店环境卫生负责人随时脏随时扫，保证广场及其周边区域卫生干净整洁。

7、坚持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，定期开展以防火、防盗、防爆为主要内容的处突演练，提高保安人员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。做到及时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，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管委会。

8、严格遵守交接班制度，按规定时间交接班，接班人员做好上岗前准备，按规定着装，携带执勤用品，准时接班。交班人员应告知本班发生的情况和处理结果，并交待需要续继办理的事项。接班者未到或未办理交接班手续，当班者不能离开，不准脱岗、空岗、睡岗，不准迟到、早退。

#### 四、岗位分布及人数配备

根据北广场内各区域特点，在广场内及周边进出口处派驻保安 24 小时进行执勤、巡逻，采取固定设岗与动态巡逻相结合的方式。具体布岗情况：14 个固定岗每岗每班 2 人、一个巡逻队每班 10 人，每班上岗人数为 38 人、换休人数为 6 人，合计每班 44 人，三班共 132 人，一名项目负责人，共计人数 133 人。

14 个固定岗的位置分别是：自强东路太华路口北口、自强东路太华路口南口、规划一路路口、广场东雨廊北口、广场东雨廊南口、出站扶梯口东侧、出站扶梯口西侧、广场中心、广场北入口处、广场西雨廊北口、广场西雨廊南口、铁路餐厅通道雨廊、北广场西出入口路南、北广场西出入口路北。

本项目招服务期 2 年，招标采用固定单价模式，固定单价限价为每人每月 4000 元整，预计全年 638 万元，按采购要求需进行公开招标。